**國立嘉義大學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暨研究所**

**系所務會議設置要點**

95年12月14日95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所務會議通過

1. 國立嘉義大學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暨研究所（以下簡稱本系所）依據本校組織規程之規定，制訂「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暨研究所系所務會議設置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2. 系所務會議為本系所最高決策機構，由本系所全體專任教師組成之，系主任兼所長為召集人並於開會時擔任主席，討論本系所教學、研究、推廣及其他相關事務。
3. 系所務會議由系主任召開，每學期開會二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系所務會議。應出席委員若不克出席，應事先請假。召開系所務會議時並得視實際需要，由系主任兼所長邀請其他有關人員列席報告或說明；亦得設立專案小組或特別委員會，處理特定事件或問題。
4. 系所務會議審議下列事項：
   1. 系所務運作暨發展事項。
   2. 各系所級委員會設置要點、重要組織章程暨各項辦法及要點。
   3. 經依本要點設立之系所級委員會或專案小組提出之有關教學、課程、研究發展、服務、招生及考試、建教合作、經費分配及運用等問題或建議。
   4. 推選相關系級委員會委員及本系所出席院級及校級委員會委員。
   5. 本系所提案及校長、院長、所長兼系主任之交議事項。
   6. 其他應由本系所之系所務會議審議事項。
5. 系所務會議開會時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，開會時應有委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出席，始得開議；評審時應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贊同，始得通過。
6. 本要點經系所務會議通過，陳請院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